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
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怡丽科姆”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2月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怡丽科姆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派出刘成、毛晨琪、高夫、鲁郭民共四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其中刘成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人员均具有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同



时参与辅导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辅导的律师事务所为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已于2022年9月16日对怡丽科姆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怡丽科姆的第十一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结合怡丽科姆实际情况，通过实施尽职调查、问题诊断与专项讨论、远程指导与个别答疑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在上一阶段辅导工作的基础上，继续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进一步落实辅导对象待解决事项，持续跟进其整改进度。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 辅导工作小组监督并指导辅导对象学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核心法律法规，以及其他与证券市场相关的知识。此举旨在确保辅导对象对辅导工作有充分的理解，同时培养其在进入证券市场时的诚信、自律和法治意识。

2. 辅导工作小组定期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议，针对关键问题开展专题研讨，并积极探讨解决方案。此外，与公司合作制定整改方案，进一步明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工作流程，推动相

关工作的执行,并确保辅导对象能够切实进行整改,规范其运作。

3. 辅导工作小组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以及持续盈利能力,并持续对公司的合规经营和规范治理进行尽职调查。同时,与其他中介机构协作,共同进行辅导学习,并及时向辅导对象分享资本市场动态,传达最新的监管信息。

4. 在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研发方向以及对未来市场的预期后,公司已明确本年度的业务发展目标和进一步的发展计划,并初步规划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辅导工作小组将按照既定计划,有序地推进对募投项目可行性和必要性的深入论证。

(四)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机构连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现场、电话、视频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各项辅导工作,并帮助辅导对象学习上市相关法律法规。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虽已建立起较为完备的内部治理结构及控制制度,但仍需在日常执行过程中不断完善与改进,辅导小组已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及时发现相关问题,并提供相应解决建议,共同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运作。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相关人员需进一步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

辅导工作小组与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将加强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辅导培训工作,督促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财务规范性相关事项

辅导工作小组与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将继续加强公司财务与会计方面的核查及规范辅导，及时就发现的财务规范性问题做出诊断，提供针对性解决建议并督促公司落实整改。

3、公司治理结构及各项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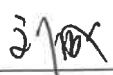
公司内部涉及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仍需完善。在后续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将督促公司尽快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梳理、制定和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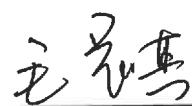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包括：第一，辅导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指导公司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持续加强信息披露；第二，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发行人的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专项核查；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督促公司对存在的不规范问题按照拟定的整改方案持续整改规范，提升公司财务规范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第三，总结当期辅导工作，继续完善保荐工作底稿，进一步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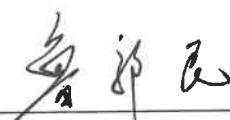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刘成


毛晨琪


高夫


鲁郭民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5年7月15日

